

长三角区域城乡一体化水平的时序变化与空间分异

关枢¹

【摘要】从四个维度构建了城乡一体化指标评价体系，采用熵值法测定了 2011–2020 年长三角区域 27 个城市的城乡一体化水平，探究时序、地域差异。结果显示：整体上长三角区域城乡一体化水平呈现上升的趋势，上海的城乡一体化水平始终处于最高，江苏 9 城和浙江 9 城的城乡一体化水平较为接近，安徽 8 城的城乡一体化水平相对最低但近年来提升明显。进一步采用核密度曲线、空间分异图、转移概率矩阵更详细地分析了城乡一体化水平的地域差异和动态演进。文章的结论将为政府相关部门制定促进城乡融合和乡村振兴的政策措施提供重要参考。

【关键词】城乡一体化 城乡融合 乡村振兴 长三角

【中图分类号】:F061.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2382(2022)09-0124-09

一、引言

城乡关系是经济社会发展中非常重要的一对关系。城乡之间既有社会分工的差异，又存在地理空间距离，但这种差异和距离有着不可割离的内在关联性。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特别是人口和要素流动性的增强使得城乡之间的联接越来越紧密，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过去十年中国城镇化率提高了 14.21%，城乡关系处于加速变化中，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性愈发凸显。中国的经济基础和发展历程等诸多原因使得城乡发展不平衡，乡村发展水平相对滞后。党和政府始终十分重视“三农”问题，关心农村地区的建设和发展。中共十八大报告提出“推动城乡发展一体化”，“逐步缩小城乡差距”，对加快完善城乡发展一体化的体制机制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持优先发展农业农村。2019 年 1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中对促进长三角地区城乡融合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城乡融合发展是区域协调发展，也是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内容之一。探讨长三角区域城乡一体化发展中的变化趋势和经验，不仅能为进一步促进长三角区域城乡融合发展探寻方向和抓手，也能为促进全国其他地区的城乡一体化发展提供可参考可复制的经验示范。

有关城乡一体化的研究较多集中在地理学、社会学、经济学领域。20 世纪 50、60 年代开始，刘易斯、费景汉和拉尼斯、乔根森等国外学者从“二元结构”的形成机理出发进一步探讨城乡关系的演变，但针对发达国家的城乡关系问题的研究一般将城市与乡村分离开来，且以解决城市发展问题为主要目的(李泉, 2005)。20 世纪 70、80 年代以来，以麦基的“desakota”模型、道格拉斯的区域网络模型、塔科里的“城乡连续体”等为代表的针对发展中国家的城乡关系理论相继提出(叶超、陈明星, 2008)。由于国家发展阶段的不同、发展背景的差异等，上述理论对中国城乡一体化实践的针对性不足，指导性非常有限。

1958 年，国家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对城乡居民的户口迁移严加限制，城乡分割的二元户籍制度不仅制约了城乡之间的人口流动，也使城乡居民在社会福利和保障等诸多方面产生差别。改革开放后，城市经济发展步入快车道，城乡之间经济差距急剧扩大，城乡关系问题开始凸显，中国学者对于城乡之间社会经济关系的变化有了新的思考。城市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的结果，在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中，城乡之间的联系与互动越来越多。费孝通(1993)从社会发展角度分析了乡村通过工业化从而实现城镇化的发展模式，指出乡村工业化程度与中心城市距离的关系，通过区域经济发展的比较研究提出了城乡协调发展的城乡一体化思想。冯雷(1999)从城乡一体化的定义出发认为城乡一体化包含城乡经济、社会、文化的全方位融合，并

作者简介：关枢，江苏省社会科学院区域现代化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博士(南京 210004)。

基金项目：江苏省重点智库课题“新形势下江苏城镇化发展历程回顾与对策举措研究”(编号：2022ZKB04)；江苏省社会科学院青年课题“长三角区域城乡融合发展趋势研究”(编号：QN2020003)

把城乡一体化分为四种模式，即“以城带乡”“城乡统筹规划”“工农协作、城乡结合”“以乡镇企业发展带动城乡一体化”。徐琴(2010)从政策和制度体系角度探讨了如何以城市化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

关于影响城乡一体化水平的相关因素，先前的研究者们进行了一系列讨论。他们通过理论模型和数据分析分别从经济发展水平(吕丹、汪文瑜，2018)、农业现代化水平(刘红梅等，2012)、城乡居民收入(欧阳志刚，2014)、交通基础设施(战金艳、鲁奇，2003)等方面进行了研究，这为构建城乡一体化指标体系提供了重要参考。

关于城乡一体化水平的评价方法，先前的研究者们大多通过构建指标体系对城乡一体化水平进行测度。城乡一体化的指标体系通常由经济指标、人口结构指标、社会发展指标、交通连接指标、生态环境指标等维度构建，每个维度下包含若干个具体指标(杨荣南，1997)。通过查阅相关文献对比发现，学者们采用频度较高的一些具体指标包括非农产业与农业产值比、城乡二元结构系数、城乡人均收入比、城乡人均消费比、城乡恩格尔系数比、财政支农比、农业机械化水平、城镇化水平、交通网密度、城乡文教娱乐支出比、城乡医疗保健支出比、人均邮电业务量、绿化覆盖率等。在测算方法上，主要采用主成分分析法(周江燕、白永秀，2014)、层次分析法(任平等，2006)、优劣解距离法(杨建涛等，2016)、熵值法(徐维祥等，2020)等。这些测算方法各具优缺点，其中，主成分分析法能够较多地保留原始信息且能够通过主成分贡献率反映影响因素，但在时间序列中运用全局时序主成分分析法结果常常出现负值，不利于后续深入分析。层次分析法在系统构建中包含的主观性较强，且两两对比易产生混乱。优劣解距离法对指标权重的确定不够科学客观。熵值法能够对原始数据信息进行科学量化且赋权具有客观性，结果也更利于后续深入地比较分析。

全国范围的城乡一体化水平测度的结果都显示长三角三省一市的城乡一体化在全国处于较高的水平。关于长三角区域城乡一体化水平的研究大多以省内各市、县为研究对象的某一省份的城乡一体化水平研究，或是以省、直辖市为研究对象的三省一市的城乡一体化水平研究。为了探究长三角区域内部、省际间、省内的城乡一体化水平的差异与演化趋势，本文以《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中所涉及中心区的 27 个城市为研究样本进行城乡一体化水平测度与分析，有利于横向上从市域角度，纵向上从时间角度进行综合比较、分析与讨论。

二、城乡一体化水平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理解城乡一体化的内涵，是构建城乡一体化水平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城乡一体化有着丰富的内涵，在不同时期，不同发展背景下其内涵也逐渐丰富和与时俱进。一般来说，城镇化率代表了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发展水平，但城乡一体化不是简单地提高城镇化率，城乡均衡发展更为重要。在中国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背景下，城乡一体化要求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的城乡协调的发展，最终落脚点是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

1. 框架与模型构建

本文从城乡一体化的内涵出发，结合长三角地区的实际状况与发展特点，将城乡一体化指标体系划分为城乡经济一体化、城乡空间链接一体化、城乡居民社会生活一体化、城乡生态环境一体化四个维度，在每一个维度中选取能够反映一体化程度的若干具体指标，共同构成长三角地区城乡一体化评价指标体系。

在指标的选取上，比较理想的是选择城乡统计口径一致的指标，但是受数据可获得性的限制，我们确定了城乡居民收入比、城乡居民消费支出比、城乡居民文教娱乐支出比、城乡居民医疗保健支出比等指标。在指标的选取和确定上本文也借鉴了其他研究者所选取的指标，并结合长三角区域中心区 27 个城市具体发展情况，保证指标的科学性、数据可获取性的情况下最终确定了 21 个具体指标，如表 1 所示。

表 1 城乡一体化评价指标体系

维度指标	具体指标	属性
城乡经济一体化	非农产业与农业产值比	逆
	财政支农比(%)	正
	农业机械化水平(万千瓦/万公顷)	正
	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逆
	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比	逆
	非农从业人员与农业从业人员比	正
	人均 GDP(元)	正
	城乡恩格尔系数比	正
城乡空间链接一体化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正
	公路网密度(km/100km ²)	正
	公路货运量(万吨)	正
	移动电话普及率(部/百人)	正
城乡居民社会生活一体化	人均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万元)	正
	教育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	正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医师数	正
	城乡人均文教娱乐支出之比	逆
	城乡人均医疗保健支出之比	逆
	人均邮电业务量(元/人)	正
城乡生态环境一体化	万元 GDP 电力消费量(千瓦时/万元)	逆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正
	节能环保占财政总支出比重(%)	正

城乡经济一体化维度包含了 8 个具体指标,通过城乡之间的经济协调水平、财政对农业的支持、农业现代化水平、城乡居民经济水平等反映城乡之间经济融合程度。城乡空间链接一体化维度包含了 4 个具体指标,通过城乡之间的人口分布情况、交通通达水平、货物流通水平、通讯水平等反映城乡之间的要素流动态势。城乡居民社会生活一体化维度包含 6 个具体指标,通过城乡居民的生活质量、政府教育投入、医疗供给、文化消费等反映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而可量化地评估城乡融合的发展成果。城乡生态环境一体化维度包含了 3 个具体指标,通过能源消耗、绿化环保等反映城乡生产生活与生态环境的融合程度。

2. 数据来源

本文的原始数据主要来源于 2011-2021 年《安徽统计年鉴》《江苏统计年鉴》《上海统计年鉴》《浙江统计年鉴》，还包括 27 个城市的统计年鉴、统计公报，上海市的一些数据源自《中国统计年鉴》。

三、城乡一体化水平测定

1. 测定方法

本文根据已有研究基础，综合考虑框架的科学性、数据的可获性、测定值的可比性等因素最终采用熵权法进行城乡一体化水平测定。

第一步，指标数据的无量纲化。根据指标属性运用极值法进行处理。设有 h 个年份， m 个城市， n 项评价指标，则第 t 年 i 城市 j 指标的标准化公式为：

$$x_{ijt} = \frac{a_{ijt} - \min\{a_{ijt}\}}{\max\{a_{ijt}\} - \min\{a_{ijt}\}}, \text{ 若 } i \text{ 为正向指标;} \\ x_{ijt} = \frac{\max\{a_{ijt}\} - a_{ijt}}{\max\{a_{ijt}\} - \min\{a_{ijt}\}}, \text{ 若 } i \text{ 为逆向指标。}$$

第二步，计算指标的信息熵。指标 j 的熵为：

$$e_j = -\frac{1}{\ln(mh)} \sum_{i=1}^m \sum_{t=1}^h p_{ijt} \ln p_{ijt}$$

上式中：

$$p_{ijt} = \frac{x_{ijt}}{\sum_{i=1}^m \sum_{t=1}^h x_{ijt}}$$

当 $p_{ijt}=0$ 时， $p_{ijt} \ln p_{ijt}=0$ 。

第三步，计算指标权重。第 j 个指标的熵权为：

$$w_j = \frac{1 - e_j}{\sum_{j=1}^n (1 - e_j)}$$

第四步，计算城乡一体化综合得分。 i 城市 t 年的城乡一体化综合得分为：

$$F_{it} = \sum_{j=1}^n x_{ijt} w_j$$

2. 结果

将标准化后的数值带入城乡一体化指数的线性函数,可求出 2011-2020 年 27 个城市的城乡一体化得分,图 1 展示了全维度和四个分维度的城乡一体化指数变化情况。总体上看,长三角 27 城的城乡一体化指数呈缓慢上升趋势,由 2011 年的 0.214 上升至 2020 年的 0.347,增长了 62.15%,期间,2017 年以前上升较为平缓,7 年的时间增长了 28.34%,之后增长明显加快,2018-2020 年 3 年的时间相比 2017 年增长了 26.64%。分维度看,城乡经济一体化指数增长较为缓慢,2020 年增速明显提升,这主要是由安徽省几个城市的经济一体化指数明显提升所带动。城乡空间一体化指数经历了明显上涨、缓慢下降后再次上升的趋势。城乡社会生活一体化指数在 2017 年之前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随后上升幅度明显加大,表明了农村居民社会生活水平的提升加快,城乡居民社会生活水平差距呈现加快缩小的趋势。生态环境一体化指数大致呈现波动上升的趋势,但在 2020 年下降明显,这主要是由 2020 年各地明显压缩节能环保支出所引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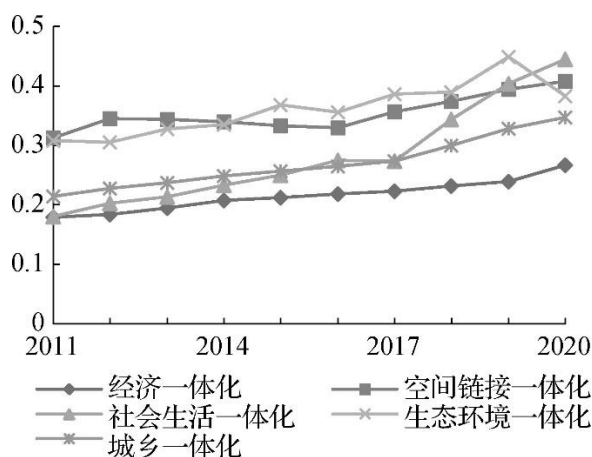


图 1 2011-2020 年长三角 27 城的城乡一体化指数变化

注：城乡一体化指数是根据 27 个城市的城乡一体化得分取均值得出。经济、空间、社会生活、生态环境四个维度的一体化指数依据前述熵权法计算出 27 个城市的维度一体化得分再取均值得出。

分地区看,上海的城乡一体化指数一直遥遥领先于其他地区,安徽 8 城则一直落后于其他地区,江苏 9 城和浙江 9 城的城乡一体化指数较为接近,如图 2 所示。分期间看,前半阶段 2011-2016 年,各地区城乡一体化指数变化幅度较小,此阶段江苏 9 城与浙江 9 城的指数非常接近。后半阶段 2017-2020 年,上海、安徽 8 城的上升幅度明显加大,江苏 9 城的上升幅度也有所加大,而浙江 9 城的上升趋势减缓,导致其相对安徽的领先优势逐渐减小,而与江苏的差距有加大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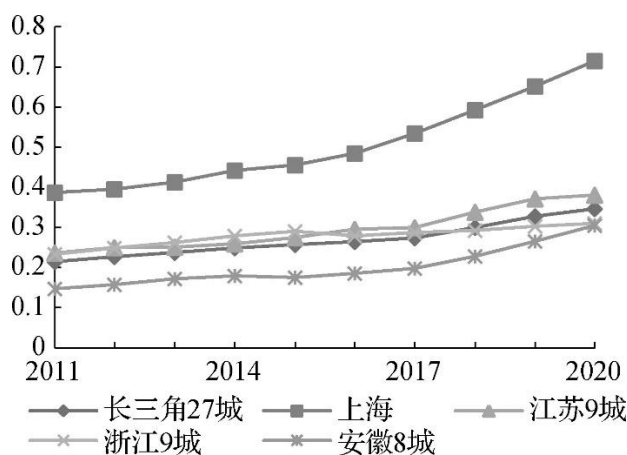


图 2 2011-2020 年长三角 27 城整体和各地区城乡一体化指数变化

注：图中城乡一体化指数为分别取均值得出。

运用核密度估计的曲线能够描述城乡一体化指数的动态演进变化趋势与组间差异，如图 3 所示。从动态趋势上，可以发现四幅图形中的核密度曲线随着时间的推进均有明显的右移趋势，说明了长三角地区整体和各地区的城乡一体化指数都在不断提升，其中安徽 8 城的提升更为显著。从长三角地区整体看，波峰的峰值和宽度变化不大，说明了长三角区域城乡一体化指数整体差异变化不大，但 2020 年右尾拉长，表示差异较前期有所增加。江苏 9 城和浙江 9 城的核密度曲线形态较为类似，均呈现峰值逐渐降低、宽度有所加大、右尾拉长的形态，表明这两个地区的城乡一体化指数的空间差异有逐渐拉大的趋势。安徽的核密度曲线形态变化较大，初期集中在较低水平，逐步分化到中期峰值变窄，在 2020 年峰值降低、宽度增加，差异扩大。

表 2 分别列示了 2011 年、2014 年、2017 年和 2020 年 27 个城市的城乡一体化综合得分。通过表 2 纵向观察，根据左侧列示的 2011 年各市一体化指数得分情况来看，城乡一体化指数得分区间分布为 0.106~0.387，均值为 0.214，其中，得分最低的是安徽池州，最高的为上海。前十位中，有上海，江苏占 5 席，浙江占 4 席。以省份划分区域看，江苏 9 城位次处在 2~22 位之间，浙江 9 城位次处在 4~16 位之间，安徽 8 城则位列 18~27 位，反映出江苏 9 城的城乡一体化水平存在较大差别；浙江 9 城所处位次较为均衡；安徽虽然差别较小，但整体上明显处于长三角地区靠后位置。以省、直辖市为区域划分这 27 个城市的情况下，2011 年城乡一体化水平排名顺序为上海、浙江、江苏、安徽。对比已有结论，焦必方等(2011)的结果显示 2008 年一体化评分排序为上海、浙江、江苏。周江燕、白永秀(2014)的结果显示 2011 年长三角三省一市排序为上海、浙江、江苏、安徽。虽然本文的模型和计算方法与前述文章有所不同，但结果一致，这从一定程度上验证了本文的模型构建和计算结果是可靠的。2014 年，城乡一体化指数得分区间分布为 0.124~0.442，均值为 0.249，整体水平较 2011 年有所提升，各城市的位次变化不大。值得注意的是，合肥的城乡一体化水平提升最为明显，上升了 7 位，展现出了城乡融合的发展空间与潜力。南通的排名下滑明显，下滑了 6 位，主要由城乡空间链接一体化水平下降所导致。2017 年，城乡一体化指数得分区间分布为 0.160~0.535，均值为 0.274，整体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在位次变动上，合肥依然突出，较 2014 年提升了 5 位；铜陵下降较为明显，下滑了 7 位，这主要是受 2016 年行政区划调整所引致的土地面积、经济结构、人口结构等巨大变化影响所致。2020 年，城乡一体化指数得分区间分布为 0.231~0.715，均值为 0.347，城乡一体化整体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以省、直辖市为区域看，江苏 9 城的位次变化不大；浙江有 4 个城市下滑明显；安徽除铜陵外，其他 7 城的位次均有提升。浙江的金华、舟山、温州、台州均位次下滑明显，这主要是由于人均 GDP 增幅不明显甚至下降，城乡居民社会生活一体化的一些指标没有显著提升甚至倒退所导致。安徽的马鞍山、芜湖、池州、滁州的位次均上升较为明显，且指标数值上升显著，表现出强劲的后发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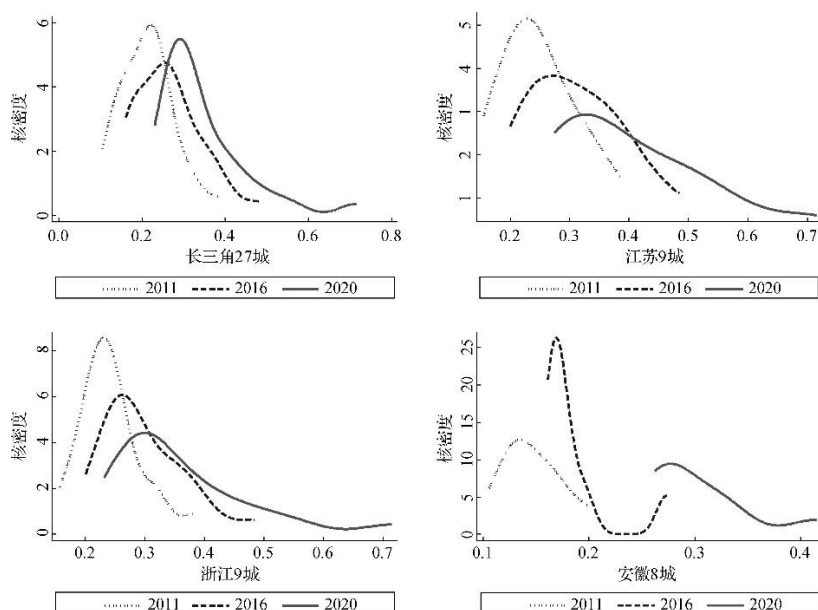


图 3 2011、2016、2020 年长三角 27 城整体及江苏 9 城、浙江 9 城、安徽 8 城的城乡一体化指数核密度曲线

通过表 2 横向观察,可以发现各城市随着时间推移城乡一体化指数的变化。为了更清晰直观地展现这种变化和特征,按照四分位方法,将城乡一体化指数划分为四个等级,分别为低水平 ($F < 0.206$)、中低水平 ($0.206 \leq F < 0.259$)、中高水平 ($0.259 \leq F < 0.312$)、高水平 ($F \geq 0.312$),每个等级的样本数分别为 68、67、67、68,结果见表 3。随着时间的推移,处于高水平的城市逐渐增多,且呈现出一定的空间分布特征。通过绘制空间分异图,可以发现城乡一体化水平较明显地呈现由中心到边缘逐渐降低的空间分布特征。尤其是处于城乡一体化较高水平的无锡、苏州、杭州、宁波等城市呈现出一种环上海分布的地理分布特征,这些地区不仅城区经济发展好,且乡镇经济发达,发展起步早,经济总量高和增速快,乡镇基础设施较为完善,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均处于较高水平。另外,2020 年,上海、南京、合肥、杭州均位居 27 城的前 6 位,展现出中心城市和省会城市城乡一体化水平的快速发展态势。处在较低水平的城市大多处于安徽省、长江以北区域,或与中心城市地理距离较远的城市。

表 2 2011、2014、2017、2020 年长三角地区 27 城的城乡一体化指数及排名

城市	2011		2014		2017		2020	
	得分	排名	得分	排名	得分	排名	得分	排名
上海	0.387	1	0.442	1	0.535	1	0.715	1
南京	0.253	6	0.293	6	0.349	6	0.462	4
无锡	0.321	2	0.333	5	0.394	3	0.493	3
常州	0.251	7	0.275	8	0.324	7	0.389	8
苏州	0.315	3	0.353	3	0.420	2	0.556	2
南通	0.226	12	0.223	18	0.252	16	0.321	13
扬州	0.201	17	0.218	19	0.260	15	0.311	14
镇江	0.234	10	0.262	10	0.288	10	0.340	9
盐城	0.155	22	0.180	21	0.202	21	0.280	19
泰州	0.174	19	0.191	20	0.212	20	0.275	21
杭州	0.266	5	0.342	4	0.365	5	0.412	6
宁波	0.277	4	0.362	2	0.369	4	0.393	7
温州	0.201	16	0.228	17	0.235	18	0.260	25
湖州	0.230	11	0.259	11	0.276	11	0.306	15
嘉兴	0.249	8	0.290	7	0.273	12	0.340	10
绍兴	0.203	15	0.247	16	0.262	14	0.294	17
金华	0.210	14	0.252	14	0.248	17	0.231	27
舟山	0.237	9	0.274	9	0.264	13	0.259	26

台州	0.224	13	0.258	12	0.290	9	0.294	16
合肥	0.167	20	0.257	13	0.307	8	0.415	5
芜湖	0.165	21	0.178	22	0.216	19	0.328	11
马鞍山	0.147	23	0.160	24	0.183	23	0.325	12
铜陵	0.198	18	0.251	15	0.183	22	0.262	24
安庆	0.132	24	0.152	25	0.182	24	0.273	22
滁州	0.129	26	0.169	23	0.174	26	0.278	20
池州	0.106	27	0.124	27	0.179	25	0.292	18
宣城	0.130	25	0.139	26	0.160	27	0.264	23
长三角	0.214		0.249		0.274		0.347	
上海	0.387		0.442		0.535		0.715	
江苏9城	0.236		0.259		0.300		0.381	
浙江9城	0.233		0.279		0.287		0.310	
安徽8城	0.147		0.179		0.198		0.305	

表3 2011、2014、2017 和 2020 年长三角区域 27 城城乡一体化不同水平下分布情况

	2011	2014	2017	2020
高水 平	上海、无锡、苏州	上海、宁波、苏州、 杭州、无锡	上海、苏州、无锡、 宁波、杭州、南京、 常州	上海、苏州、无锡、南京、合肥、 杭州、宁波、常州、镇江、嘉兴、 芜湖、马鞍山、南通
中高 水平	宁波、杭州	南京、嘉兴、常州、 舟山、镇江、湖州	合肥、台州、镇江、 湖州、嘉兴、舟山、 绍兴、扬州	扬州、湖州、台州、绍兴、池州、 盐城、滁州、泰州、安庆、宣城、 铜陵、温州、舟山
中低 水平	南京、常州、嘉兴、舟山、镇江、 湖州、南通、台州、金华	台州、合肥、金华、 铜陵、绍兴、温州、 南通、扬州	南通、金华、温州、 芜湖、泰州、盐城	金华
低水 平	绍兴、温州、扬州、铜陵、泰州、 合肥、芜湖、盐城、马鞍山、安 庆、宣城、滁州、池州	泰州、盐城、芜湖、 滁州、马鞍山、安 庆、宣城、池州	铜陵、马鞍山、安 庆、池州、滁州、宣 城	

注：按照城乡一体化指数得分排序。

转移概率矩阵能够更清晰直观地展现 27 个城市城乡一体化水平随时间推移由一个等级转移到其他等级的概率，依旧在四分位的基础上构建转移概率矩阵，结果见表 4。左上至右下对角线的 4 个数值分别代表了一年后维持原水平的概率，可见，一年后城乡一体化维持在同一水平的概率较高，具有较强的稳定性。从低水平等级一行来看，一年后升至中低水平的概率为 19.12%，升至中高水平概率为 1.47%，而直接升至高水平的概率显示为 0，说明由低水平在一年间实现等级提升的难度较大。从中低水平一行来看，一年后升至中高水平的概率为 36.92%，升至高水平概率依然显示为 0，说明在中低水平基础上一年间实现等级提升的可能性显著增大；但同时，降至低水平的概率为 1.54%，虽然概率较小，但也存在一定的降级风险。再看最后两行，在中高水平基础上等级提升概率下降为 20%，而降级风险增加到 9.09%，高水平一行降级的风险下降到 1.82%，说明处于中高水平的城市面临的压力较大，一方面被中低水平城市赶超，另一方面跻身高水平难度加大。这提示了在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中，各地要持续发力，警惕降级风险，尽早达到高水平发展阶段以实现城乡一体化持续向好发展。

表 4 2011-2020 年长三角 27 城城乡一体化等级转移概率矩阵 单位：%

等级	低水平	中低水平	中高水平	高水平
低水平	79.41	19.12	1.47	0
中低水平	1.54	61.54	36.92	0
中高水平	0	9.09	70.91	20
高水平	0	0	1.82	98.18

四、结论与政策建议

总体上，2011-2020 年长三角区域城乡一体化指数呈上升趋势，2017 年以前增速较慢，2017 年之后增速明显加快。分地区看，上海的城乡一体化指数最高，江苏略高于浙江，安徽最低，但与其他地区的差距逐渐缩小，中心城市和省会城市的城乡一体化水平发展更快。² 空间分布上，长三角区域城乡一体化指数呈现从中心到边缘地带逐渐减小的形态，且空间差异有加大的趋势。为了提升长三角区域的城乡一体化水平，缩小地区差距，以城乡融合促进乡村振兴，提出以下政策建议。

1. 探索新型城镇化发展模式，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2020 年，中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3.89%，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仅为 45.4%，推动城镇化发展还有很大空间。³ 一是要重点提升中小城市的城镇化水平。2020 年，长三角区域城镇化水平最高的是上海，为 89.3%，南京、杭州、合肥等大城市的城镇化率已经达到 82% 以上，城镇化水平最低的安庆，为 55.52%，地区差异较大。⁴ 应充分发挥 300 万以下人口的中小城市吸纳周边农村人口的作用，对流入人口在保障稳定就业的前提下逐步放开户籍限制，提高户籍城镇化水平。⁵ 让来自农村的城镇常住人口获得城市户口，享受到平等化的基本权益，推进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真正实现人的城镇化。二是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新发展格局下，在城乡规划、产业布局、基础设施、社会治理等领域构建城乡统筹机制（杜宇玮，2021）。持续优化城乡要素配置体制机制，建立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机制，完善乡村社会治理体系，拓宽农民收入渠道，创新增加农民收入的体制机制。

2. 探索乡村产业发展新模式，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

长三角地区的乡镇大多风景秀丽、历史悠久、文化深厚，且具有丰富的自然资源禀赋。农业虽然是乡村生存和发展的产业基

础,但这些乡镇也具有广阔的可拓展产业空间,要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强与城市的产业融合和互动更能催生出乡村产业发展新模式。一是要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激发农业经济活力。以农业科技创新推动农产品增产提质,进一步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延伸农产品产业链,实现城乡产业发展融合化。创新农业生产模式,抓住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机遇,大力推进农村电商发展,提升乡村休闲旅游产业服务水平,打造村镇高质量特色产业。二是要建立健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机制。要加大针对农村农业的人才、科技、资金、产业的引进的支持力度,拓宽城市资源流向农村渠道,充分发挥城市“溢出效应”与“涓流效应”,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进一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充分激活农村土地资本。加大金融对“三农”领域的支持力度。三是增强财政支农力度和效率。2011-2020年长三角各地财政支农比没有显著提升,有的城市甚至有所下降。2020年全国财政农林水支出占比为9.75%,27个城市中只有8个城市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从财政支农对城乡一体化的影响来看,不仅要加大财政支农力度,更要完善财政支农体系,提高财政支农资金的使用效率。

3. 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提升农村居民生活品质

提高农村的民生水平是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目标之一。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也是缩小城乡差距的重要内容。一是要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对农村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基础设施、信息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建设投入。优化区域路网建设,全面打通城乡之间交通运输网络,通过交通可持续发展提升城乡一体化水平。二是要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品质。加强农村的自然生态保护建设,改善农村居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加大针对农村的教育和文化投入,提升农村居民受教育水平,不断缩小城乡居民所享受教育资源与文化资源的差距。三是持续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改善乡村医疗条件,增加乡村医疗卫生人才进修培训机会,全面提升乡镇医疗水平和质量。依托现代化农业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乡村旅游业、农村养老、田园综合体等拓宽农民就业渠道,吸纳农村人口就业,促进城乡居民收入更加均衡。提升覆盖乡村人口的医疗保险参保率,充分强化社会保障方面的兜底保障功能。

4. 发挥城乡一体化发展先进地区带动作用,促进城乡一体化区域均衡发展

长三角区域的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差异较大。省(直辖市)之间有差距,省内也存在不小的差距。一是加强地区间的协作与交流。将好的经验做法总结为典型案例进行推广,启发其他地区因地制宜地吸收应用。以经验分享、人员交流等形式充分发挥先进地区的带动作用。二是充分挖掘相对落后地区在农业资源、劳动力资源、生态资源、乡土文化等方面的特色优势,将其转化为生产力,实现差异化发展。三是将乡村振兴融入到城市群、都市圈的发展中。充分发挥都市圈建设对乡村振兴的重要推动作用。优化城镇化空间布局,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应加强建立跨行政区协调机制,在产业空间布局上实现城乡区域合理分布、优化配置。

参考文献:

- [1]. 杜宇玮:《新发展格局下中国区域现代化战略转型:逻辑机制与推进路径》,《现代经济探讨》2021年第9期。
- [2]. 费孝通:《中国城乡发展的道路——我一生的研究课题》,《中国社会科学》1993年第1期。
- [3]. 冯雷:《中国城乡一体化的理论与实践》,《中国农村经济》1999年第1期。
- [4]. 李泉:《中外城乡关系问题研究综述》,《甘肃社会科学》2005年第4期。
- [5]. 刘红梅、张忠杰、王克强:《中国城乡一体化影响因素分析——基于省级面板数据的引力模型》,《中国农村经济》2012年第8期。
- [6]. 吕丹、汪文瑜:《中国城乡一体化与经济发展水平的协调发展研究》,《中国软科学》2018年第5期。

-
- [7]. 聂长飞、简新华：《中国高质量发展的测度及省际现状的分析比较》，《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20 年第 2 期。
- [8]. 欧阳志刚：《中国城乡经济一体化的推进是否阻滞了城乡收入差距的扩大》，《世界经济》2014 年第 2 期。
- [9]. 任平、周介铭、张果：《成都市区域城乡一体化进程评价研究》，《四川师范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06 年第 6 期。
- [10]. 徐琴：《城乡一体化与城市化政策转向》，《现代经济探讨》2010 年第 10 期。
- [11]. 徐维祥、郑金辉等：《中国城乡一体化水平的时空特征与门槛效应》，《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2020 年第 5 期。
- [12]. 杨建涛、王艳华、高建华：《基于 ANP-TOPSIS 的中国城乡一体化发展测度研究》，《经济经纬》2016 年第 1 期。
- [13]. 杨荣南：《城乡一体化及其评价指标体系初探》，《城市研究》1997 年第 2 期。
- [14]. 叶超、陈明星：《国外城乡关系理论演变及其启示》，《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08 年第 1 期。
- [15]. 战金艳、鲁奇：《中国基础设施与城乡一体化的关联发展》，《地理学报》2003 年第 4 期。
- [16]. 周江燕、白永秀：《中国城乡发展一体化水平的时序变化与地区差异分析》，《中国工业经济》2014 年第 2 期。

注释：

1 由于本文所比较的江苏、浙江和安徽的样本并未包含该省的所有城市, 所以与已有研究结果的对比仅为参考。

2 此处以 2011-2020 年的各地区城乡一体化指数平均值进行比较。

3 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21)》。

4 2020 年, 上海、南京、杭州、合肥的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分别为 89.3%、86.8%、83.3%和 82.3%。

5 2021 年 4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2021 年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其中, 在“促进农业转移人口有序有效融入城市”相关内容中, 提出了“城区常住人口 300 万以下城市落实全面取消落户限制政策, 实行积分落户政策的城市确保社保缴纳年限和居住年限分数占主要比例”的要求。